

重庆大学艺术类专业校考考试视频录制系统操作指南

(表演、播音与主持艺术)

一、考生电脑端

访问网址: <http://ysks.cqu.edu.cn>

1. 登录

考生根据实际情况可选择【密码登录】、【微信登录】、【手机短信登录】中任一种登录方式。

密码登录: 需要输入考生身份证号、密码(为报名登录系统设置的密码), 并输入验证码登录。

微信登录: 前提是在填写基础信息表时做过微信绑定, 或者曾经在微信端中进行注册或绑定。

手机短信登录: 需要输入考生身份证号, 以及填写基础信息表中输入的手机号, 并短信验证。

考生登录须知

重庆大学2020年艺术本科专业招生考试
(重大考点)

网上报名缴费系统操作指南:
本系统可以使用手机微信端或电脑端完成报名及缴费, 方法见重大招办公告链接。

使用电脑端时, 请各位考生在台式机或笔记本电脑上用谷歌浏览器(下载Google)进入系统操作, 不易出错。

一、考生注册方式
用户名: 本人身份证号码
提示:

音乐表演、舞蹈表演专业:
报名时间: 2020年1月4日9:00-1月9日20:00,不再现场报名。
音乐表演、舞蹈表演专业(一试: 2020年1月13-15日, 视报名人数调整一试时间。加试: 仅舞蹈表演专业需要加试, 加试时间打印准考证时通知)
咨询电话: 65106378

表演、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:
报名时间: 2020年1月4日9:00至13日18:00,不再现场报名。

考生登录-注册

用户头像、二维码、语音图标

请输入身份证号

请输入密码

请输入验证码

登录

注册

重庆大学本科招生办公室 @copyrights 2019

2. 考试视频录制测试

考生可使用微信客户端扫码右侧二维码，进入考试视频录制功能的测试与练习模块。可先在该模块中熟悉自己的智能设备的使用及设备摄制角度（如是否需要旋转 90 度等）。



注 1：在测试模块中视频上传已经禁止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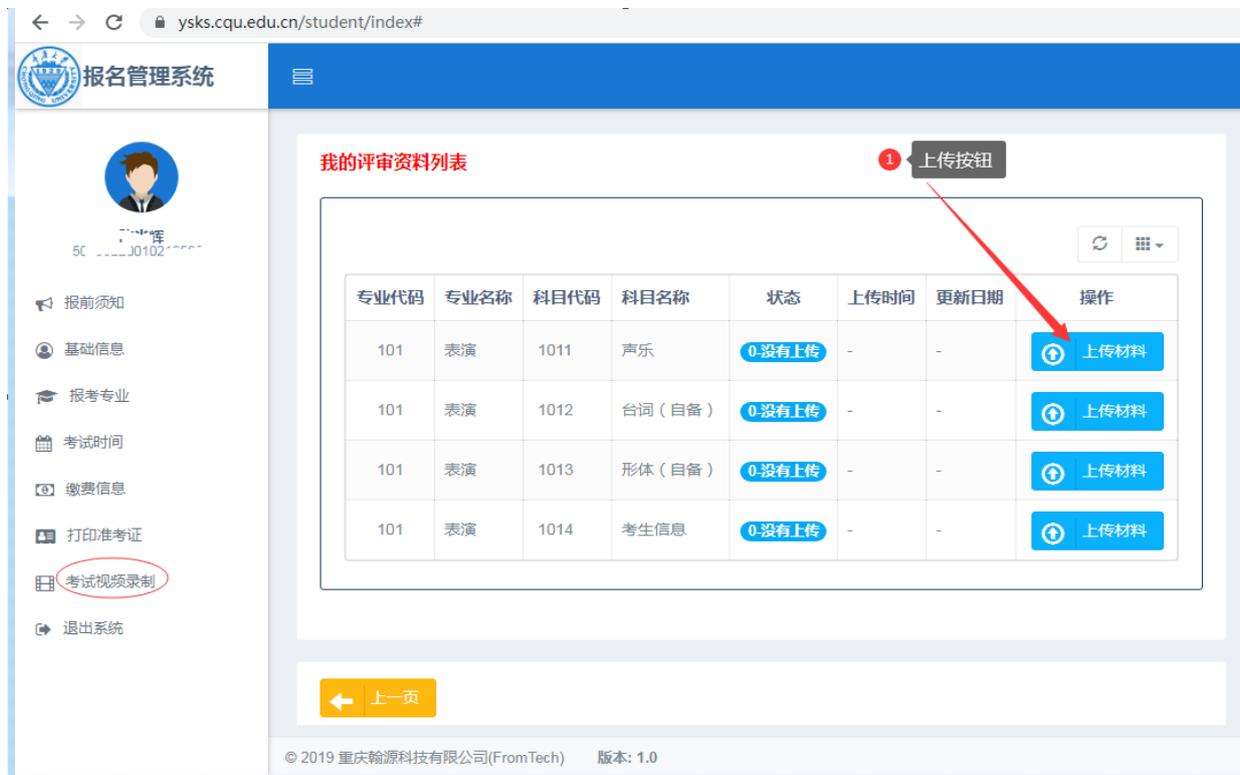
注 2：在测试模块中，不做人脸识别。在正式进入视频录制时，需要进行考生本人人脸识别。

注 3：苹果品牌手机摄像头授权详细操作请参见下列第 3 条第（5）点中操作说明。

3. 考试视频录制

（1）考生进入【**考试视频录制**】模块。

（2）考生依次点击每个考试科目的【**上传材料**】按钮，点击该按钮后，系统将出现一个临时二维码（30 分钟有效）。考生使用手机的微信扫描该二维码，进入手机考试视频录制系统。

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科目代码	科目名称	状态	上传时间	更新日期	操作
101	表演	1011	声乐	0 没有上传	-	-	上传材料
101	表演	1012	台词（自备）	0 没有上传	-	-	上传材料
101	表演	1013	形体（自备）	0 没有上传	-	-	上传材料
101	表演	1014	考生信息	0 没有上传	-	-	上传材料

（3）考生身份核验。在进入【**考试视频录制**】模块之前，系统将通过人脸识别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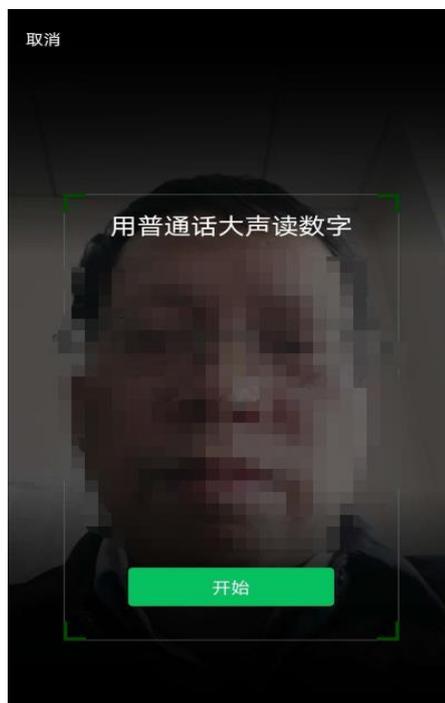
式对考生进行【身份核验】。请考生根据系统提示说明，按要求完成人脸识别验证操作。



第 1 步



第 2 步



第 3 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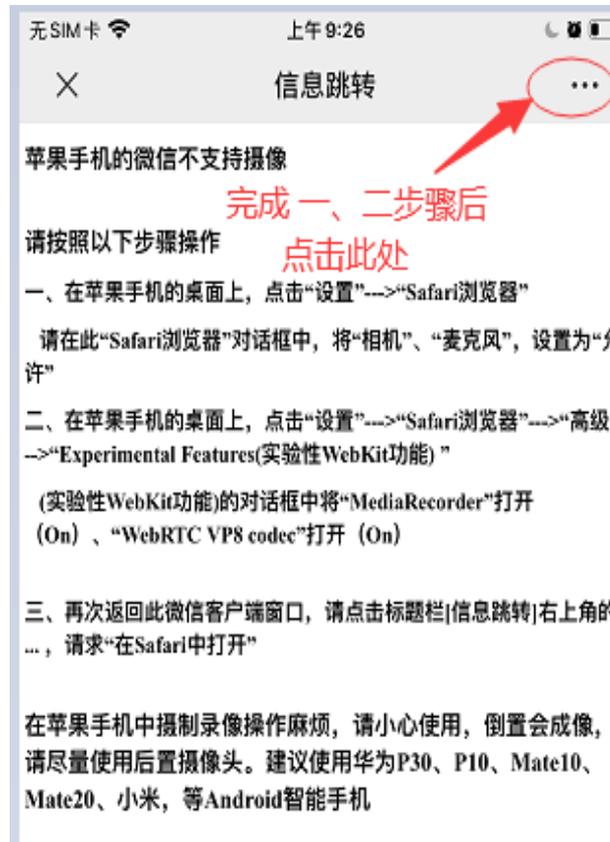
第 4 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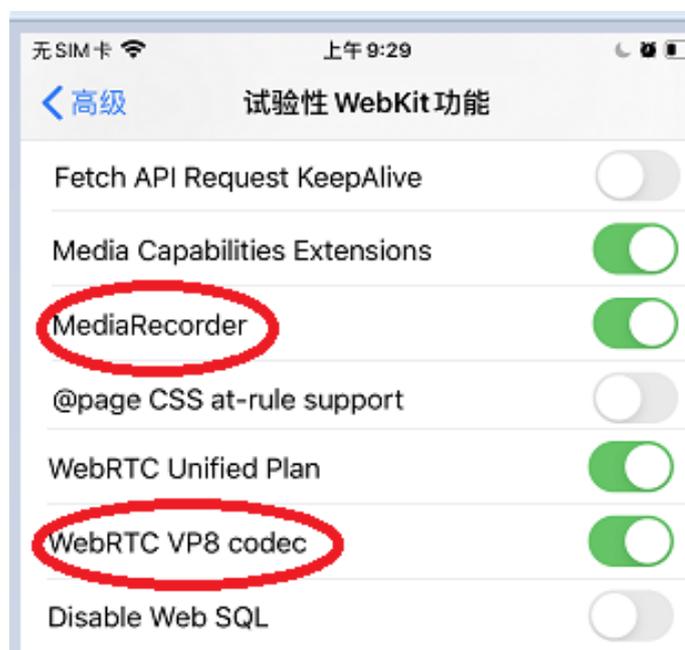
提醒：人脸验证失败，或调用失败，将无法进入视频录制界面，考生须重新进行录制视频操作。若验证失败，请摘下眼镜等配饰物品后再试。若多次验证失败，请电话联系：023-65106258。

- (4) 考生通过身份核验进入【**考试视频录制**】模块后，需先授权系统对手机摄像头的控制权限，然后进行摄像头选择（有些手机有多个摄像头），最后开始视频录制。视频录制界面底部按钮的功能按照操作进度依次为：摄像（摄像头授权）→录制（开启录制，可以通过[视频源]选择摄像头）→停止（停止录制或时间限制到时，系统会自动停止）→回放（回放录制的视频）。



- (5) **苹果品牌手机摄像头授权操作说明**。由于苹果品牌手机的微信不支持摄像功能，扫描二维码后将出现以下提示，请按照相关说明进行摄像头授权操作。





- (6) 考生按照报考专业包含的各个考试科目分别录制视频。视频录制过程中不得中断，且每个视频的录制时间不得超过 1 分钟；若超过 1 分钟，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并仅保存 1 分钟的视频。
- (7) 在视频录制系统中，考生可多次回看、多次重新录制考试视频，直到达到要求为止。
- (8) 考生确定录制的考试视频达到要求后，请点击【**上传**】按钮，完成该考试科目视频的上传。考试视频一经确认上传，将不得再进行修改，视为此考试科目考试结束，请谨慎操作！
- (9) 提交上传考试视频后，考生可回看 1 次已经上传的视频资料，以确认上传成功。

4. 关于视频录制模块的补充说明

- (1) 视频录制模块中关于录制的相关参数已经设定，考生无权更改。
- (2) 视频录制模块已经在华为手机 P10、P20、P30，mate10、mate20，小米部分型号，苹果部分型号测试通过。
- (3) 由于手机品牌繁多，部分手机中该模块可能失效，请以能否回放为检测标准。
- (4) 各品牌手机摄像成像方向不同，请正确旋转手机方向进行摄像，**以回放是否为正立视频为准**，以确定摄像手机的方向。一般地，安卓手机（如华为、小米等）摄像为竖屏方向。**苹果手机正向竖屏时逆时针旋转 90 度成横屏模式。**

二、考生移动端

考生移动端，分为微信端（在微信中操作）和纯粹的移动端（在手机提供的浏览器中操作）。

1. 微信端

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“重庆大学招生办公室”微信公众号，点击进入艺术类网上报名系统。



微信扫码二维码



公众号界面

首次登录公众号需要身份验证。完成身份验证及微信绑定后，再次通过微信进入系统时将自动验证，无需输入密码。

2. 手机浏览器访问网址：<http://ysks.cqu.edu.cn>

纯手机浏览器访问，每次进入系统必须进行密码身份验证。其他操作方式与微信相同。

3. 人脸识别与视频上传



图 1



图 2

考生通过微信公众号，进入系统后，将出现图 1 界面，请点击【**上传评审资料**】进入到图 2 界面。考生选定相关考试科目后，请点击【**上传材料**】进入人脸识别与视频上传界面。人脸识别与视频上传操作说明，请参阅本手册的第一部分。